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5 April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2 年实质性会议

2012 年 7 月 2 日至 27 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2(c)

高级别部分：年度部长级审查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圣母进殿派修女国际协会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下列陈述，兹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0 和 31 段的规定分发。

* E/2012/100。



陈述

消除不平等现象的根源

要实现可持续和包容性增长，就要促进以人为本和以生态为本的发展。如果不解决不平等问题，这种增长是无法实现的。题为“不平等的困境”的联合国出版物指出，“公民身体健康、受过良好教育、充分就业且有社会保障，就有助于社会融合。改善穷人利用公共资产和公共服务的机会……以及为维持最贫穷家庭的生活而实施的收入转移计划对于改变各种机会的结构极为重要，并且是减少贫穷和不平等现象世代相传的关键。”

设在赫尔辛基的联合国大学世界发展经济学研究所的一项研究显示，2000年，全球最富有的1%的成年人拥有40%的全球资产，而最富有的10%的成年人拥有世界总资产的85%。世界成人人口中，最为贫困的那一半人仅拥有1%的全球财富。

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的一份报告指出，在民主社会中，政府的基本角色之一是建立平等，并且让公民感觉到，促进包容和平等是公共当局的根本目标。

澳大利亚的约翰·朗莫教授是“支持社会保护最低标准倡议”运动的15 000多个签名者之一，他评论说，“社会保护的益处是毋庸置疑的。社会保护可以防止或减轻贫穷，减少不平等和不公正。社会保护机制的净成本很可能因为劳动者更有动力、营养更加丰富、受过更好教育和身心更加健康而被适时抵消。减少不平等和绝望现象有助于缓解社会紧张关系。成功的发达国家普遍实施国家社会保障计划，彰显了这种计划的益处。”

最近一份题为“促进公平和包容性全球化的社会保护最低标准”的报告指出，全球大约有51亿人，即75%的世界人口没有得到足够的社会保障。

为实现可持续增长，需要迫切关注的另一个问题是企业的社会责任和问责。我们确认，联合国全球契约为动员各社会行为体对公司的行为施加影响做出了努力。但是，有必要建立一个强制性的全球政策框架，要求企业实施可持续发展。

因此，我们呼吁参加年度部长级审查的代表考虑以下建议：

- 确保执行符合各国不同需要的普遍社会保护最低标准，至少将4%的国内生产总值用于执行社会保护最低标准，实施金融交易税等创新融资机制，利用其资源支持脆弱国家实施社会保护最低标准
- 减少军费开支，将资源用于可持续发展和包容性增长。用联合国秘书长的话说，“世界每年的武器开支高达1.4万亿美元。只要拿出其中的一小部分，我们就可以减少贫困，资助学校，提供保健，保护我们的环境”

- 建立一个强制性全球政策框架，确保国家和跨国公司履行责任和问责
 - 确保实行累进税
 - 确保建立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的政策框架。
-